

學海軼聞趣事（五）

● 李梅山

賽珍珠敲詐林語堂

如果說：「吾國吾民」是林語堂躋身世界文壇的起點，那麼美國女作家賽珍珠則為林語堂踏上世界文壇提供了機遇。

「大地」的作者賽珍珠是諾貝爾文學獎的獲得者。她自幼隨著她那做傳教士的父親一起來到中國，在中國長大，先在安徽，後來到南京。不僅說得一口流利的中國話，而且還有高水平聽譯能力。她把「水滸」翻譯成英文時，並不是看著原書翻譯的，而是讓別人讀給她聽，她邊聽邊翻譯成英文。她還熟悉中國的風土人情。不愧是一個「中國通」。

三十年代初，賽珍珠想物色一位具有現代意識的中國作家，用英文寫一本屬於中國的書。她希望在這本為西方讀者所撰寫的書裡，既能真實地揭示中國文化的優根和劣根，發掘中國文化精神的內涵，又能在技巧上具有適合西方讀者口味的那種幽默風格和輕鬆的筆調。在中國知識界，能符合上述要求的人，實在屈指可數。正當賽珍珠「踏破鐵鞋無覓處」時，他遇到了林語堂：

那天晚上，賽珍珠應邀在林語堂家裡吃飯。一個「中國通」，一個「西洋通」，兩人談得十分投機。突然，林語堂說：「我倒很想寫一本書，說一說我對於中國的觀感。」賽珍珠喜出望外，當場約定，於是林語堂就成了賽珍珠的特約撰稿人。正是「得來全不費功夫」。

林語堂在江西廬山苦幹一個夏天，「吾國吾民」就脫稿了。「吾國吾民」在紐約出版後，即在當年美國暢銷書中名列首位，並且不斷再版。

「吾國吾民」在美國讀者中引起了巨大反響，這與賽珍珠的大力推薦有關。賽珍珠親自為該書撰寫序言，給林語堂以很高的評價，聲稱他是「深深蒂固地深植於往昔，而豐富的鮮花開於今代」的中國現代作家。

由於「吾國吾民」暢銷，賽珍珠決定邀請林語堂到美國去寫作。林語堂欣然接受邀請，並賣掉了上海愚園路上的花園洋房，於一九三六年八月攜帶妻女，遠渡重洋。

林語堂旅美三十年，主要從事英文寫作。在這期間，他出版了英文著作三十五種，從而蜚聲於世界文壇。

踏上世界文壇的林語堂，對賽珍珠自然感恩戴德。為了報答她，林語堂把自己的暢銷書全部交給賽珍珠的丈夫約翰·黛公司出版。從一九三五年到一九五三年十八年間，約翰·黛公司先後出版過林語堂的「吾國吾民」（一九三五年）、「生活的藝術」（一九三七年）、「京華煙雲」（一九三八年）、「風聲鶴唳」（一九四一年）等十二部著作，為出版公司帶來了豐富的利潤。

賽珍珠夫婦是以西方的文化價值觀念來看待自己與林語堂的關係的：朋友是朋友，賺錢是賺錢，朋友的錢照賺不誤。

所以，賽珍珠夫婦在與林語堂簽訂的那些出版合同中，毫不留情地「敲」了林語堂。而林語堂雖然明知吃虧，但爲了報答知遇之恩，卻也心甘情願。就這樣，林語堂一直被朋友「敲」了十八年之久。

後來，林語堂爲了研製中文打字機，耗盡十萬美元儲蓄，到了傾家蕩產的地步，一度曾窮到靠借債度日。當時，一向對林語堂殷勤有禮的賽珍珠夫婦，見林語堂張口借錢，竟然一反常態，以很不禮貌的態度「接待」了這位瀕於破產的老

一九五四年，林語堂要去新加坡出任南洋大學校長。離美前，他從紐約給住在賓夕法尼亞州的賽珍珠夫婦打電報辭行，而對方居然置之不理。這時傷透了心的林語堂，意識到他們之間已「情斷義盡」，「決定就此絕交」。

聞一多最愛十才子

聞一多是詩人和學者，也是一位名教授。

抗戰期間，他在昆明西南聯大開講中國文學，每當他上課，教室裡總座無虛席，連窗台走廊也都擠滿外來聽課的學生。他講課講究真善美，有情有義，頗見新意，對一些課文解釋，也常有他未涉及到的見解，致使學生聽後，才有「聽君一席話，勝讀十年書」的感慨。那時候，昆明經常出現敵機空襲，在警報拉響後，只要他堅持上課，學生也甘願跟著聽課，不躲入防空洞。

聞一多學貫中西，口辯捷給，他開講唐詩課程，把自己對歐美文學的高深造詣，運用自如地與中國傳統文化作適度的比較和滲透，使這門課程不落凡響，增添新味；對於唐朝詩人，聞一多如數家珍，他最津津樂道的是年輕而不得志的初唐四傑王楊盧駱；才華絢麗而又一生坎坷的劉希夷、張若虛以及登幽州台引吭歌唱的陳子昂，使人旁聽者感到他的情感交融，已經置身於古詩人群體中去了，「彷彿就是他自己的朋友。」他對大曆時代的「十才子」最為欣賞，認為「他們是以一幫子人分擔著時代的憂患，讀他們的詩，使人引起憐憫百姓的心情」。他那時對大曆詩人的神

往，據當時聽課者回憶，如果把詩看似劇本，把講詩人比做演員，那麼鬍子（聞一多）更適合於表演大曆詩人的角色。

聞一多熟悉唐詩，但他治學極為嚴謹、謙遜，卻很少提及。他說：「我不敢講，我不配講」，「因為一個偉大的作家決不是一個平凡時代所能產生，更不是一個平凡時代所能了解的。我們不能自己沒有親身的經驗，便去跟着別人胡說。」聞一多這話用意是，講課需要有自己見解，一切不能鶻鵠學舌，人云亦云，這是誤人子弟。有一次某個缺乏教養的教員，用歐洲的大作家嚇唬學生，標榜自己滿腹經論。聞一多頗感憤懣，當著他面批評，「開口要研究莎士比亞，閉口要評論哥德，你懂嗎？你配嗎？」他要學生不要被古人名人的權威所威懾而束縛己見，只有創新，在他們的肩膀上更上一層樓，才是真正的有出息。

開始，學生群中不少人還認為，「對於鬍子（聞一多）的課，規規矩矩讀死書沒有用，最好是想入非非，大發謬論，包可以得高分數」。有一個學生寫了一篇《屈原考》講給他聽。他聆聽後微笑地搖頭說：「比我想的還妙哩！你的想像力太強了！」接著語重心長地說：「不過考據這門學問跟文學創作不一樣。雖然，有時候也需要想像幫助，但得有個限度，前人所留下的材料和說法，我們固然不能無條件的信從，可是也不能沒理由的懷疑、推翻。」他要學生講科學，踏踏實實地做學問，使這個學生從實踐中懂得做學問的態度，後來他還以尼采所說「被誤解乃超人的命運」，懷念老師這次有教益的談話。

多才多藝惹動洋妹

聞一多是新月派大詩人，又是留洋學生，照理是思想開放才對。但在婚姻問題上乃是逃不出「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」。

一九二一年（廿二歲）聞一多有過一次戀愛，這可從他兩首詩中看出來：

我戲將沉檀焚起來祀你，
那知他會燒的這樣狂！

他雖散滿一世界底異香，
但是你的香吻沒有抹盡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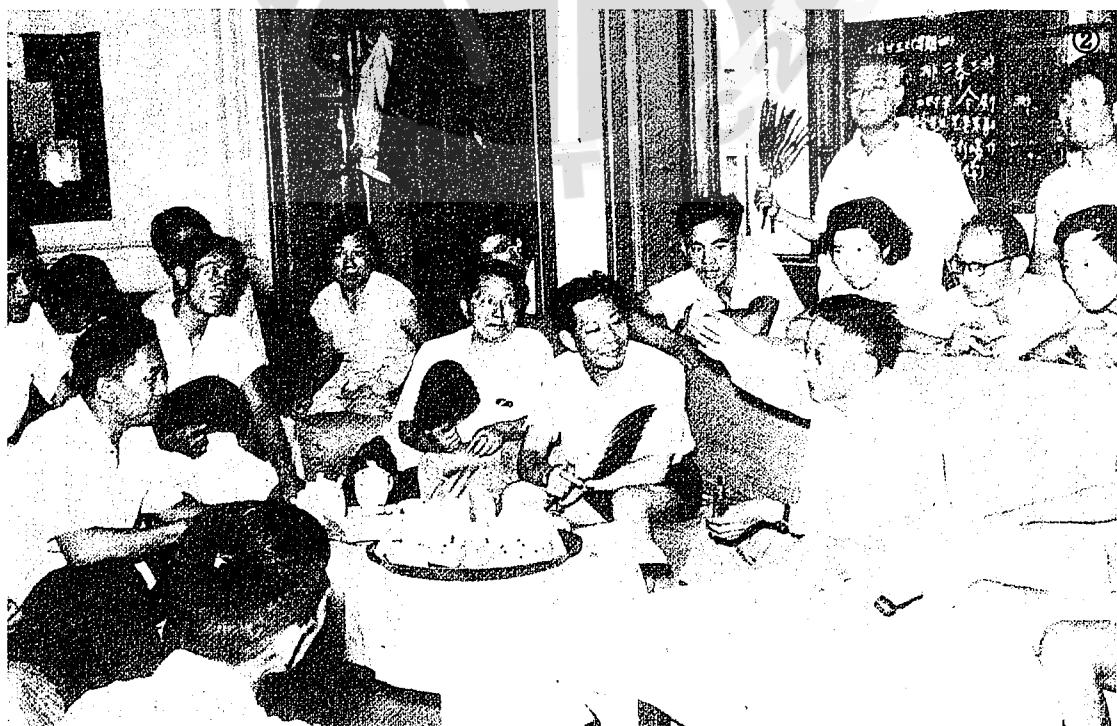
那些渣滓，卻化作了雲霧，
我看不見你，便放聲大哭，

像小孩尋不見他的媽媽了。
立刻你在我耳旁低聲地講！



①1949年老舍（右二）與侯寶璋教授（前右一）合影。

②老舍（前排右）講解劇本的神情。



(但你的心也雷樣地震蕩)

「在這裡，大驚小怪地鬧些什麼？」

一個好教訓哦！」說完了笑著。

愛人！這戲禁不得多演；

讓你的笑焰把我的淚曬乾！

(「風波」)

我酌上蜜酒，燒起沈檀，

遊戲著膜拜你；

沈檀燒的太狂了，

我忙著拿蜜酒來澆他，

誰知越澆越烈，

竟惹了焚身之禍呢！

(「遊戲之禍」)

同年冬天，聞一多還在一篇詩評中說過這樣

的話：「嚴格的講來，只有男女間戀愛的情感，是最烈的情感，所以是最最高最真的情感。」但令

人遺憾的是，他這種「最烈」和「最高最真」的情感，在當時不可能得到盡情的揮灑。他不久便接到家書，命他在寒假返鄉完婚。這對毫無思想準備的聞一多來說，不啻當頭一個晴天霹靂。但

父命不可違，他終於在一九二三年二月回到湖北浠水老家，與自己過去並不太熟悉的姨表妹高孝貞結為夫妻，而他唯一的抗爭，只是在婚禮上反對跪拜，改為鞠躬。

婚後一個多月，他就返回清華，重過他的詩人生活去了。同年七月，他踏上了赴美留學的旅程。

據聞一多的好友梁實秋說，聞一多在重返清華與留美之初，均不願與朋友多談自己的婚姻。

但聞一多畢竟是個對社會、對家庭、對他人都有高度責任感的青年知識份子，他對已做了自己妻子的孝貞女士沒有絲毫的嫌棄和厭倦，而是充滿了同情和關懷。他幾乎在每一封家信中，都反復叮囑孝貞一定要「用心讀書」，提高文化素養；

同時希望父母在孝貞分娩後「當為餵乳母，以免分彼讀書之心」；他還要求孝貞能親筆回信，「借以觀彼等之進步」。在芝加哥，有一次，他的詩得到了美國著名女詩人海德夫人（一八八四—一九四四）的當面贊賞，他在得意之餘，又寫信勉勵孝貞：「女人並不是不能造大學問、大本事。我們美術學院的教員多半是女人，女人並不如男人。外國女人是這樣，中國女人何嘗不是這樣呢？」

在留美的第一年寒假，他有了些許閒暇之後，又仔細詳盡地回顧和審視了自己婚姻歷程，終於「情思大變」，連續五晝夜作《紅豆》五十首，後經刪削，存留四十二首，編入《紅燭》之中，得以流傳於世。

一九二四年暑假，聞一多轉學到紐約藝術學院以後，也犯過一次「痴迷」。事情的經過大致是這樣的：當時在紐約聚集了不少中國留學生，他們建立了許多社團。聞一多此時正熱衷於戲劇活動，因此便參加了「藝術學生同盟」。他與余上沅、熊佛西、趙太侔、謝冰心、顧毓琇、張禹九、黃倩儀、黃仁霖等同學，共同排演了兩齣英語中國古裝戲《楊貴妃》和《琵琶記》。聞一多負責編劇、布景、服裝和舞台設計等多項工作，雖忙得不可開交，但為他展露多方面的技藝才華

提供了一個機會，因此贏得了一位金髮碧眼女郎的傾慕，也使聞一多在情感上發生了一些波瀾。

後來，當熱情趨向理智以後，他終於痛苦地感到：這場戀愛不可能有好的結果，於是煞費苦心地用英文寫了一首詩，贈給那位女郎互勉。本來，他寫這首詩只是記錄下生命的那段歷程，聊備日後回味檢視之用，除了受詩的那位女郎之外，並不打算示人。但他卻實在經不住梁實秋的再三追問，便寄給了他，並附信曰：「前數星期作了一首英文詩，我可以抄給你看。人非木石，孰能無情！」這首詩翻譯過來是這樣的——

歡悅的眼睛，激動的心，
不如在愛剛抽芽時就捏死苗頭。
相遇已成過去，到了分手的時候，
命運是一把無規律的梭子，
趁悲傷還未成章，改變還未晚，
讓我們永為索然的經緯線，

永遠皎潔不受俗愛的污染。
分手吧！我們的相逢已成過去，
任心靈受多大的飢渴和懊悔，
你友情的微笑對我已屬夢想的非份，
更不敢祈求你展示一點愛的春暉。

將來有一天也許我們重逢，
你的風姿更豐盈，
我將毫無愧色的爽快陳說，
我們一度相逢，來自西東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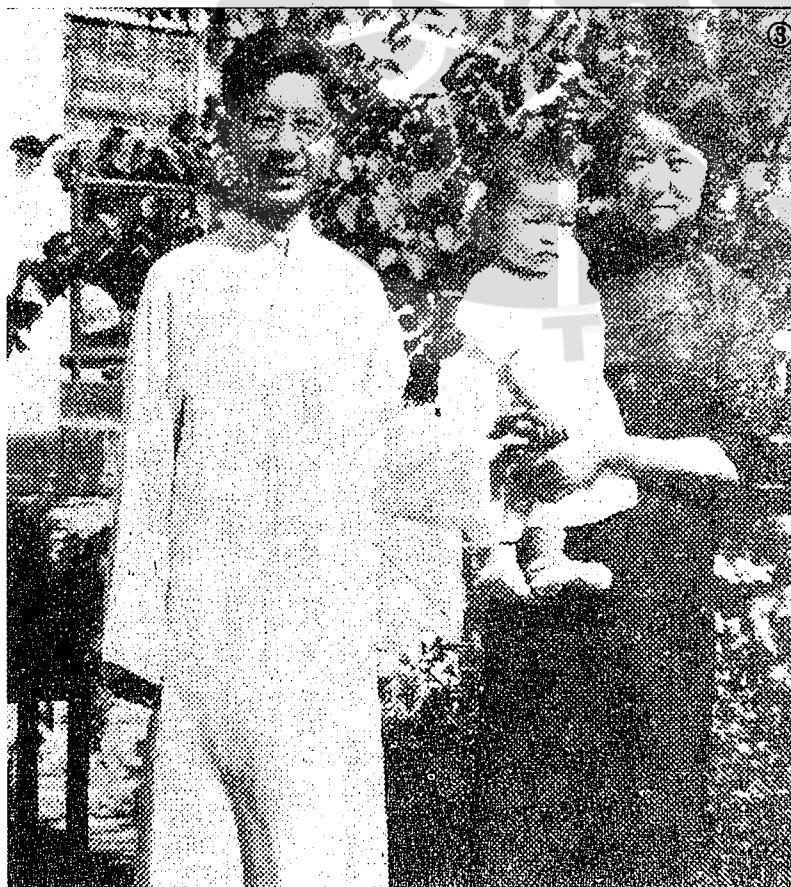
「我們的緣很短，但也有過一回」。



(2)



(1)



(3)

①一九五六年時的老舍。

②抗戰時期的老舍。

③一九三四年老舍與夫人和女兒在濟南合影。

我全身的血液、精神，如潮洶湧，但只那一度相逢，旋即分道」。

留下我的心永在長夜裡怔忡。

對於聞一多的這段戀愛秘聞，梁實秋是這樣分析的：「一多的這一首英文詩，本事已不可考，想來在演戲中有了什麼邂逅。他為人熱情如火，但在男女私情方面總是戰戰兢兢的在萌芽時就毅然掐死它，所以這首詩裡有那麼多的淒愴。」

聞一多在經歷並且主動中止了這場「洋戀愛」以後，於一九二五年五月提前回到了魂牽夢繞的祖國，回到了父母妻兒身邊。

從此，他無論走到什麼地方，始終夫妻離守，感情專一，相敬如賓，患難與共，老而彌堅。他們共同養育了四男四女（其中一男二女早夭），同時他將妻子更名為「高貞」，從而真正步入了「先結婚後戀愛」的圓滿境界。

掛牌治印手工業者

聞一多在美國是學美術的，繪畫、服裝設計，舞台裝置都有一套功夫。

他又會寫篆字，寫甲骨文、寫金文、頭頭是道。而且逢場作戲，刻圖章玩玩。二十年代時，他曾給潘光旦刻一方石章，惟初學伊始，手藝未見高明。

抗戰期間，清華南遷。一多亦到昆明，在西南聯大任教。頭幾年，大學教授薪資尚能維持家用；其後，通貨膨脹，物價如脫疆之馬，一發不可收拾。教授月薪，不足以養家活口。

要活下去，不得不搞副業，一多就以治印定

潤例，因而自稱是手工業者。

雲南多象，昆明文廟街才二十幾家店鋪，卻有十幾家象牙舖。而當地的實質不佳，就地取材，乃主要刻起牙章來了。

在李公樸開設的北門書屋對面一所房屋，掛起了三友金石書畫社的招牌；字掛的是雲南大學胡石予教授的書法；畫掛的是李公樸岳父張克先生（公樸夫人為張曼筠）的作品；圖章是聞一多的生意經，來件再刻。

大約一九四二年夏天開始，一多的潤例是石章每字二百元，牙章每字四百元。過了一陣，法幣貶值，改為石章每字一千二百，牙章每字三千。

以後，在青雲街、正義路的幾家文具店，也張貼了聞一多治印的廣告，以廣招徠。

聞一多這位手工藝者，只要一把刻刀在手，寫上幾個字，就可動手。好在他美術上有造詣，文學上有修養，刻的圖章古樸而雅緻，生涯尚稱不惡。

刻牙章是很費勁的，尤其是老牙，要使很大的勁。日積月累，他的右手食指上便長起一個大大的疙瘩。久而久之，一多的長子立鶴、次子立鵬也學會了這門手藝了。

有時，一多也為友好治印，那是不好意思開價鉅的。他也送給吳哈陽文牙章一方，邊款是：「卅五年四月製。時與吳哈陽寓於昆明海子邊之西倉坡。」

馬君武（一八八一—一九四〇年），名和，以字行。廣西桂林人。祖籍湖北蒲圻鐵山馬家。他是辛亥革命元老，文理兼長的教育家。少年時，敏慧勤奮。在其母嚴格督導下，他決定「拼命讀書」，「立志做人」。

十四歲時，用一個冬天讀完二十四史中的五史，接著，又用一年時間讀完其他諸史。一八九七年，在桂林聽南海康有為講學，十分崇敬，初萌變革之心，曾為《廣仁報》撰稿。

同年，從唐景崧（同治進士，曾任台灣巡撫）學習數學與英語。一九〇一年，留學日本，學工藝化學，參加同盟會。一九〇七年，留德，進柏林工藝大學，習冶金，成為中國留德學生中第一個工科博士。

他於辛亥革命返國。孫中山任臨時大總統，任馬君武為實業部次長。後經營工業。一九二一年，孫中山推荐馬君武任廣西省省長兼攝軍務，馬依然保持學者風度，書生骨氣，以「堂堂正正為人，清清白白做事」自勵。時陳炯明叛變，馬無法維持局勢，六個月後引咎辭職。

旋去上海、北京等地，在大夏大學、中國公學任教授，在北京工業大學任校長。

一九二七年返廣西，創辦廣西大學，自任校長，延聘名師，為國育才，對有真才實學而家境清貧的學生備加關懷。

馬君武愛好文學，是位熱誠的愛國詩人，與柳亞子、蘇曼殊友誼甚篤。其詩格律自由。他曾以詩為武器，揭露和斥責列強侵華、清王朝腐敗以及汪精衛賣國投敵的罪行。他寫下不少感染力

首任留德工程博士

強烈的詩篇。有「馬君武詩稿」傳世。
他精通外文，曾用歌行體翻譯拜倫、席勒等詩篇，在翻譯界中獨樹一幟。

他還翻譯過達爾文的著作。
一九四〇年，馬君武病逝桂林，人們對這位教育家輓以「一代宗師」。

六小姐公開他情書

許地山一八九三年一月十四日出生於台灣省台南府城，一九四一年八月四日病逝於香港，死時年僅四十九歲。不過，他的夫人周俟松則仍健在。

不久前，周俟松公開了六十五年前許地山寫給她的一封情書，可真是一份彌足珍貴的資料。情書全文如下：

「六小姐：自識蘭儀，心已默契。故每瞻玉度，則偷慰之情甚於飢渴渴止。但以城郊路逕不便時趨妝次表示眷慕，私衷因是繁迴於苦思甜夢間，未能解脫絲毫，即案上寶書，亦爲君掩盡矣。本月二十六日，少得一日之暇。如君不計其唐突，敢於上午十一時趨府侍君與令七妹先至公園一遊，然後觀幕劇，專此敬約萬祈賜諾，順祝學安。」

據周俟松回憶，當年她家住北京石駒馬大街，許地山給她的第一個印象，是「態度優雅、談笑風生，語言詼諧，學識淵博，感情豐富」。兩

文，文采飛揚，可謂情書中的上佳之作。
周俟松姐妹共七人，她排行第六，故許地山稱她爲「六小姐」。

而信中提到的七妹，叫周銘銑，現年八十八歲，爲美籍華人學者，年前曾由美回國觀光，她能詩善畫，對唐詩研究頗有造詣，曾獲江蘇省文學獎。

老舍自傳妙趣橫生

老舍昔年寫過一個自傳，可謂妙趣橫生，茲錄如下：

「舒舍予，字老舍，現年四十歲，面黃無鬚。生於北平。三歲失父，可謂無父，志學之年，帝王不存，可謂無君，特別孝愛老母，布爾喬亞之仁未能一掃空地。幼讀三百篇，不求甚解。繼學師範，遂莫教書匠之基，及壯，糊口四方，教書爲業，甚難發財，每購獎券，以得末彩爲榮，示甘於寒賤也。二十七歲發債著書，科學哲學無所懂，故寫小說，博大家一笑，沒什麼了不得。三十四歲結婚，今已有一男一女，均狡猾可喜。閒時喜養花，不得其法，每每有葉無花，亦不忍棄。書無所不讀，全無所獲並不著急。教書作事均甚認真，往往吃虧，亦不後悔。如此而已，再活四十年也許能有點出息。」

三份家當上海才子

在三十年代的上海出版界，邵洵美（一九〇六—一九六八）也是頗有名氣的。
邵洵美在上海讀完中學，就留學英倫，住在下端，還畫有兩朵盛開的紅梅，毛筆楷書，文言

摩爾牧師家中，進劍橋大學讀書，對歐美文學，英國風土人情頗有通曉。兩年後到巴黎學繪畫，與謝壽康、徐悲鴻、劉紀文、張道藩、郭有守等誼結金蘭，稱天狗會。徐悲鴻後來是繪畫大師，劉紀文是南京市長，張道藩是CC紅人，郭有守任四川省教育廳長，謝壽康做過司長。

邵洵美廿一歲時與表姐盛佩玉結婚，女的較洵美長一歲。洵美的父親邵恒，娶盛宣懷的第四女爲妻；而洵美是邵恒的長子，豐儀出色，又娶盛的孫女爲妻，親上加親。洵美的伯父邵賢娶李鴻章的女兒爲妻，無出。洵美成了兩房兼祧子。三份豐盛的陪嫁，似平是金山、銀山用不完似的。洵美本人能寫新詩，翻譯也頗在行，繪畫也有風格，稱得上「海上才子」了。儘管他多才多藝，早年不願花很多時間寫作——因資財豐厚，毋需煮字療飢。他的朋友章克標在《文壇登龍術》一文中如此寫洵美：「有富岳家，有闊太太，用陪嫁錢，作文學資本。」可謂一針見血。

洵美在英國時，欣賞刊物——「黃書」，封面作金黃色的。他對出版事業有興趣。於是，在上海開了一間金屋書店，出版一份文學雜誌「金屋月刊」，銷路不多，入不敷出，他也不在乎——彷彿像京劇票房一樣地在玩票。

「一·二八」後張光宇、張正宇、葉淺予、黃文農合編的《時代畫報》月刊，由洵美出資接辦。後來又辦了時代印刷廠，出版過「十日談」旬刊，還創辦了時代書店。

邵洵美和徐志摩談得攏，友情不錯，徐志摩忙不過來，洵美到光華大學代志摩上英文課。洵

美還為新月社墊付款項，一度擔任新月書店經理。到一九三二年秋，由胡適之與商務印書館總經理王雲五商定，新月書店廳空由商務彌補，新月出版的書籍移交商務，才告一段落。

一九三三年二月，英國文豪蕭伯納到上海訪問。筆會中國分會在世界學院舉行歡迎會。魯迅、梅蘭芳、張若谷等參加。在蕭伯納演講之後，有美男子之稱的邵洵美向蕭氏贈送禮物，其中有京劇臉譜等紀念品。

他出資辦『論語』半月刊，讓林語堂成名，

他出資辦英文『天下』半月刊，叫溫源寧出風頭

。邵洵美對出版事業，一直是興趣濃郁，不在

乎盈利。時代書店出版過好幾本自傳的書，如『沈從文自傳』、『廬隱自傳』、『欽文自傳』、作爲『作家自傳叢書』。

「八·一三」抗戰爆發，洵美家從上海楊樹

浦搬到林森中路一幢里弄二層小洋房，他有五女

三男，夠擠的了。

美國女作家項美麗成爲他的密友，兩人合作

寫了英文『宋氏三姐妹』一書。邵洵美又用項美

麗的名義出版了中文『自由譚』和英文『公正評

論』兩份月刊，鼓吹抗戰，避免日方檢查。

抗戰勝利後，邵又辦了『見聞』和復刊『論

語』，失敗了。

不善理財的邵公子從大陸易權後已捉襟見肘

，坐吃山空了。承友好的幫助，好在他中英文根

底深厚，他轉向筆耕了，譯書、審稿、改稿，來

維持生計。

早歲，徐悲鴻給誼弟邵洵美畫了一幅神駿的

馬，因爲邵肖馬。

後來，邵洵美患上嚴重的氣喘病，終於一九

六八年五月五日在上海病逝，五月六日才是他六

十二歲的生日。



(1) 一九五七年時的賽珍珠。

(2) 名作家老舍。